



政府與公共事務科目  
正積極考慮編入課程

教育署署長許瑜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上說，鑑於近年來經濟科在高中課程中已經發展為一獨立科目，目前的經濟與公共事務科可能最終會被另一個新科目——政府與公共事務取代。

許氏說，課程發展委員會及香港考試局，目前正聯同考慮這新科目的事宜。

香港考試局亦正積極考慮一項建議，將政府與公共事務科列入香港高等程度及高級程度會考課程。

許氏是在答覆非官守議員范徐麗泰詢問有關政府是否有計劃提高及加強在學青年的政治意識時，作以上表示。

許氏說：「本署深知培養學生了解他們生活中的社會，以及培育他們對重要時事作出明智判斷的能力，相當重要。」

「這點正符合既定教育政策中的這一方面，使學校認識到它們的主要功能。」

許氏續說，這些功能包括幫助兒童養成對世界事物產生積極的興趣，以及思考和作出決定的能力；培養他們的道德和社會價值觀念；培養他們對世界文化傳統的欣賞能力；以及使他們認識香港在世界上的地位和與世界其他地方相互依賴的關係。

許氏說：「目前中一至中三與這方面有關的課程綱要，已對我們的政治制度及結構的顯著特徵作出探討，並培養學生有關好公民應有的職責與權利的意識。」

「在中四及中五，目前的經濟與公共事務科課程範圍更為廣泛，包括政治科學基本概念，並以其他地方政治制度的運作為例，加以解說，以及將這些概念運用於研究本港政府及公共政策事宜。」

許氏指出：除了正式的學校課程外，現在青年人有更多機會透過參與課外活動增強其政治意識及知識，例如參加辯論、或公益少年團計劃所舉行的社區建設活動。

他說：「有些學校每週撥出一兩段時間，作非正式時事討論、協助高年級學生以客觀態度評估事物、從而建立理智的個人判斷力。」

「我們會繼續主張學校鼓勵學生對事物探討、以加深學生對他們身處的自由及開放社會的認識及欣賞；並提供教育培養學生日後成長時會熟識社會事物及有責任感。」

他說這正符合最近全面檢討本港教育的國際顧問團所採取的態度，這種態度假定香港將繼續為一個開放社會，而個人可根據其能力、成就及機會作出自由選擇。

## 經濟司動議修例

### 對付高利貸 延長檢控期

經濟事務司翟克誠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上，二讀一九八四年放債人（修訂）法案，延長對高利貸放債人之檢控期限。

翟氏稱，根據放債人條例第二十四條，任何人若以利率超過年息六分放債，即屬違法。

他說：「由於條例內未有規定檢控之期限，當局需用裁判司條例，因而在違例事件發生後之六個月內提出檢控。」

他說：「不幸地，很多根據第二十四條指定的違例事件在六個月的期限過後才被發覺，雖然被委任執行該法例的人員已小心警覺亦然。」

他說，在六個月期限內被檢控之違例者，逾半數是因為他們被控其他罪行，如勒索及毆打等，始被揭發。

他說，鑑於違例事件的性質，及其通常發生之情況，當局認為兩年的期限實較為適合。

該法案押後五月十六日恢復辯論。

### 反對新差餉租值

差餉署陸續處理

再通知交差餉人

差餉物業估價署收到九萬九千七百份建議書，反對新應課差餉租值。約等於估價冊內樓宇總數百分之十三點五。

財政司彭勵治爵士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上答覆伍周美蓮議員之問題時，作以上表示。

財政司說，主要的反對理由是認為新應課差餉租值太高，這並非意料之外。

他又說，差餉物業估價署在未來數月內會檢討這些個案，並把結果通知繳納差餉人士。

### 臨時收容所兒童

全部在學校就讀

教育署署長許瑜今日（星期三）說，根據房屋署一項最新調查顯示，目前居住在臨時收容所而適齡接受強迫教育的兒童共有一百二十六人，他們全部均在學校就讀。

許氏是在立法局會議上答覆非官守議員何錦輝詢問有關臨時收容所中因遷離原來居住地區而致失學的兒童數目時，作以上表示。

接受存款公司條例  
些少欠確之處訂正

財政司彭勵治爵士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上動議一九八四年接受存款公司（修訂）法案二讀時表示，該法案是旨在更正原有條例內發現的有些少欠確之處。

他說，這些欠確之處，是在條例於去年底大為修訂之後出現的。法案的建議純屬技術性，不牽涉任何政策改變。

該法案押後至五月十六日辯論。

政府担保千萬美元  
購地鐵港島綫列車

立法局今日批准政府給予地下鐵路公司保證，担保該公司償還一千萬美元之貸款。

財政司彭勵治爵士提出該項動議時稱，根據該項保證借貸之款項，將用作支付供應港島綫之額外列車。

連同此筆貸款保證，政府担保地下鐵路公司未償還貸款的承擔總額，共達八十一億七千五百萬港元。

隧道裝接收廣播設備  
去年初建議已遭擱置

由於財政預算的節制，政府已在一九八三年初決定擱置在本港三條隧道內安設接收無線電廣播裝置的建議。

經濟司翟克誠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席上答覆蘇國榮議員的問題時，作上述表示。

蘇國榮議員問：鑑於經濟司於一九八二年六月三十日在立法局所作答覆，謹請政府說明目前能否在香港仔隧道、獅子山隧道和機場隧道安設適當的裝置，以便能夠在隧道內接收無線電廣播？

經濟司謂，在一九八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立法局會議中，前任經濟司曾表示如果費用合理而又可以撥出公帑的話，會在這些隧道安設適當裝置。

翟氏稱，其後郵政署署長進行過一項研究，於一九八二年底完成，當時估計是項計劃所需費用約為四百五十萬元之譜，由於財政預算的節制，政府遂於一九八三年初決定擱置此建議。

### 公務員長俸 獲批准增加

立法局今日通過兩項動議，由本年四月一日起，增加公務員長俸百分之十一。是項增加估計全年需費五千六百一十四萬元。

銓叙司羅能士在提出該兩項動議時說，政府的既定政策是要維持公務員長俸之原本購買能力，包括撫恤孤寡恩俸計劃和遺孀及子女恩俸計劃之恩俸在內。

羅氏說，為配合此政策，政府定期調整長俸，以反映生活費用的變動。

他說，由去年四月一日至本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最近一次檢討期內，甲類消費物價指數每年平均上升十四點零或百分之十點五二。

### 收集漂浮垃圾職責

衛生福利司程慶禮今日（星期三）說，海事處一般而言是與處理本港水域漂浮垃圾問題有關，但負責在憲報所列公共遊樂海灘範圍內收集漂浮垃圾的部門則是市政總署。

程氏在立法局回答胡法光議員的問題時，作上述表示。

胡法光議員是詢問那一個政府部門負責收集在沙灘附近海面漂浮，而未能從陸上或垃圾船收集到的垃圾。

## 吸煙修訂法案提出

衛生福利司程慶禮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動議二讀一九八四年吸煙（公眾衛生）（修訂）法案時說，法案建議的其中一項修訂，是規定一家報章在本港的銷售量不超過總銷售量百分之二十，但在本港的銷售量亦必須不超過指明之數量限額，則在該報章所登載香煙廣告始獲豁免印明健康忠告。

程氏說，上述的數量限額擬初步定為十萬份，於法案通過後三個月生效。

目前，一份在本港發行的報章，若在港外銷售量佔總銷量百分之八十或以上者，則所登載香煙廣告毋須附有健康忠告。

程氏說：「這項豁免可能偏惠一些銷量大的刊物而有欠公允，因其佔總銷量百分之二十或以下的仍在本港銷售的數量，還可能超過一份只在本港發售的刊物的總銷量，但後者所登載香煙廣告則沒有獲得豁免。」

為刪除這不正常之點，法案規定港督會同行政局可訂定絕對數量限額。

在香煙或煙草製造商、總經銷商或批發商的業務車輛的香煙廣告，目前是完全豁免附有健康忠告的。

程氏說，按照任何向公眾展示的香煙廣告均需附有健康忠告的原則，這項豁免現在被認為並不合理。

由是，法案建議刪除此項豁免，於法案通過後六個月生效，使有關車輛有時間重新髹油。

該法案亦建議從現行法例中，刪除准許在細小的手提物件、衣物和雨傘上，以及烟草製造商或經銷商樓宇的香烟廣告的豁免條款。

程氏解釋，此等豁免會以規例重新制定，以方便將來有需要時作修訂。

他說：「附在細小的手提物品、衣物及雨傘上之廣告所獲之豁免，會在規例中重新實施，沒有改變。而設在製造商及經銷商樓宇之廣告，豁免條款在重新實施時會有修訂。」

他又說，將來零售商之樓宇不會獲豁免，而假若廣告可以從樓宇外見得到，製造商或批發商的樓宇亦不能獲豁免。

程氏說，這些修訂將於法案實施後十二個月內生效，因為有些原來預算使用多年的標誌可能要更改。

該法案押後至五月十六日恢復辯論。

### 政府撥款協助派隊參加世運

民政司黎敦義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表示，當局已指撥九十萬元，作為本港派隊前往洛杉磯參加奧林匹克運動會的費用。這筆撥款旨在彌補本港參加世運會費用百分之九十。

他又說，政府亦按照康樂體育局的建議，已撥款約五十萬元予有關團體，用以加緊訓練有潛質的參賽者。

民政司今日在立法局會議席上答覆白朗議員的問題時，作上述表示。

白朗議員的問題為：政府可否告知立法局，香港將會派出什麼規模的代表團參加應屆奧林匹克運動會，同時政府目前怎樣支持和鼓勵香港的參賽選手？

民政司說，約有七十五名運動員將被挑選出來，參加九類體育項目比賽。這些項目為田徑、步槍射擊、劍擊、單車、射箭、獨木舟、游泳、柔道及滑浪風帆。

香港隊將由有成員參賽的體育團體進行初步選拔，然後由香港業餘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作最後遴選。遴選工作已在進行，可於五月中完成。

### 改善遣散費條文 勞工法例更完善

一九八四年僱傭（修訂）法案今日（星期三）獲通過成爲法例，該等修訂使在香港現行之勞工法例更臻完善。

勞工處處長布立之在立法局辯論該法案中答覆非官守議員所提之建議時稱，他感謝各議員曾於專責小組中爲該法案作詳細研究，並一致支持改善遣散費條文之建議措施。

布氏稱，他與議員孟家華神父均希望能就僱傭條例，作更多改善，並希望能在不久，就議員孟家華神父之提議提交建議書；惟目前暫未能定出確實時間。

他說：「正如蘇國榮議員謂，改善工人之福利須逐步進行；而推行時在時間方面尤須考慮到香港之經濟狀況，以免對製造商造成過大負擔，因爲香港之繁榮及能否進一步推行福利措施，均有賴製造商之支持。」

地盆瀑石限制嚴格  
違例懲處亦擬提高

勞工處及礦務處處長布立之今日（星期三），在立法局會議中指出，所有瀑石地盆均受嚴格條件管制，以保障鄰近居民之安全及財產。

該等條件包括爆炸品之種類與數量、爆炸時間、爆炸孔之位置與角度，以及所需屏蔽之種類及數量。

會議席上，陳壽霖議員諮詢最近地下鐵路鱗魚涌地盤之瀑石意外騷擾民居及損壞財物，當局採取何種措施防止將來發生同樣意外。

布氏答稱，所有負責瀑石的「炮王」均須經礦務總監考核，並獲認可具足夠資格，始可執業。「炮王」每隔三年須重新接受考試，倘有需要，更須增加考試次數，以確保其技術不會過時。

他續稱：「爆炸品主任會經常定期視察所有地盤，尤以該等靠近有樓宇的地區者為然，倘發現任何不合規格情形，會立即吊銷其瀑石許可證，直至不妥善之處獲得糾正為止。」

「如適當的話，當局會吊銷『炮王』的證書，並檢控負責人。」

布氏續稱：現時當局正檢討違反瀑石地盤條件規定之懲罰，一俟行政局提出意見，加重懲罰一議將交由立法局討論。

布氏稱：有關康山爆石事件，地盆發生意外部份之爆石許可證及多名「炮王」之證書已被吊銷。

他稱：「一名爆炸品主任已就該次意外原因作出報告，警方正考慮進行檢控。」

他續稱：「該爆石許可證會繼續吊銷，直至礦務總監認為日後不再會有同類意外事件發生；而「炮王」之證書亦告失效，直至經礦務總監考核後，再認可他們的執業資格為止。」

### 公共巴士修訂法案 加強監督專利服務

一九八四年公共巴士服務（修訂）法案今日提交立法局研究，該法案旨在加強現有監督公共巴士經營之條文，特別是未來策劃專利巴士服務事宜。

在動議二讀該法案時，署理運輸司余國雄說，法案明確規定專利權是依據不時予以修訂之原有條例而授予。

該法案豁免下列三類巴士服務，不受條例內適用於專利服務之規定管制。

\* 「居民巴士服務」，通常專為某一個住宅區服務；

\* 「國際乘客巴士服務」，來往機場、酒店、邊境、主要火車站及渡輪碼頭；及

\* 「複式類型交通服務」，乘客只需繳付一次車費而乘搭超過一類交通工具。

余氏解釋，此等服務作用在於輔助，而非與專利巴士提供之服務競爭。

他補充，批准此等豁免將有特定之條件要遵守，例如所載乘客類型、服務地點及採用之收費制度等。並且顧及獲得專利權之公司在其建議服務之任何範圍內之權利及利益。

該條例目前規限港督會同行政局，要專利公司在專利權開始的第一天以來都能維持適當及有效率的服務時，始能延長其專利權。

余氏稱：「當局認為在延長專利權時，評估專利公司的現行表現及將來之能力，更為適當。」

因此該法案建議賦予港督會同行政局權力，在認為專利公司有能力維持適當及有效率的服務時，批准延長專利權。

法案還建議更明確界定「適當及有效率服務」的定義。根據此定義，專利公司在維持服務時，要遵照任何經該公司與運輸署署長同意之未來計劃書之條款。

法案中一項條款規定專利公司可向運輸署署長申請開辦臨時路線或暫時更改現有路線。

其他條款則包括要求專利公司對訂購巴士及預算巴士可供使用的日期作出記錄等。

余氏解釋該條款是要確保運輸署署長可以評估專利公司繼續履行其承擔的能力。

#### 布政司論代議制度之發展

布政司夏鼎基爵士今日在立法局會議上說，當局已進行考慮擬訂建議，藉使行政與立法兩局的代議地位可在未來歲月發展。

布政司說：「各位議員可獲保證，這些建議的目標是訂定漸進、切合時宜和顧及香港特殊情况的安排。」

布政司說，他仍未能詳細闡釋政府心目中為這兩個主要的中央政府機構所作的建議，但他向各議員保證，在這些建議發表給公開考慮及評論之前，一項聲明將會先在立法局作出。

夏鼎基爵士說，當然，將會有機會讓各項建議隨後得以辯論。

布政司答覆何錦輝議員的問題而作上述表示。何錦輝議員是詢問政府可否詳細說明今後打算如何繼續循着代議制度的路線發展。

布政司說，何議員必然記取英外交及聯邦事務大臣賀維爵士於四月二十日星期五在立法局會議廳舉行記者招待會上的聲明。

他引述賀維爵士的聲明說：「今後的日子，香港政府將會繼續朝着代議制度的路向發展。」

布政司說，賀維爵士在回答其後一項問題時亦曾說，最近已採取步驟，循這路向發展，而心目中亦已明確有進一步進展，這些進展可能以不同形式進行。

夏鼎基爵士解釋，上述最近採取的步驟，他已於二月十五日在立法局會議上發表的一項聲明中加以概述；當時，他描述進一步發展「我們的地方行政制度」的若干建議。

他說：「這些建議最重要的是：區議會的代議地位，將會於一九八五年三月因增加民選議員數目及從而增加其重要性而得以加強；以及包括有民選議員及委任議員的一個區域議局，將於一九八六年設立，以處理不在市政局範圍地區的事務。」

他說，這些建議，已受到廣泛的公開討論和評論。所有發表的意見，已受到審慎記錄及研究，特殊的建議將會在短期內提交行政局徵詢意見。

夏氏說：「因此，我希望能向立法局作出進一步的確定聲明，述及政府為求在區及『區域』階層上進一步發展我們地方行政制度的確實意向。」

在會上何錦輝議員提出補充題問：「閣下，就有關我們兩個主要的中央政府機構代議地位的建議，本人可否知悉這些建議的計劃將會在何時向市民公佈，並且政府會怎樣教導和作何種準備讓市民參加一個更趨於代議型的政府？」

布政司夏爵士回答說：「閣下，有關何議員問題的第一部份，本人在現階段不能就時間方面作一個承諾，但本人預料我們在夏季將會準備就緒公佈這項聲明。至於有關問題的第二部份，本人認為我們有理由相信政府會盡各種努力，保證在八月至九月下一次選民登記期間，鼓勵那些有資格登記為選民的人士辦理登記。」

張鑑泉議員問：「閣下，我們必須感謝布政司作出的保證，有關這兩個主要中央政府機構的建議，目標是訂定漸進，切合時宜及顧及香港特殊情況的安排。我們可否得到進一步保證，這些建議的目標，不一定會忽視香港的安定與繁榮？」

布政司答：「閣下，可以的。」

范徐麗泰議員問：「我可否詢問布政司，港府會否就這些對香港前途有深遠影響的建議，與中國政府諮詢？」

布政司回答說：「閣下，我確信所有議員深知本港的政務乃是香港政府的責任，此乃根據英國的憲法而執行。」

### 裁判司法案再修訂

#### 檢控書毋須附定罪記錄

#### 被告要求開庭期限延長

王澤長議員今日在立法局會議席上動議修訂一九八四年裁判司（修訂）法案，令呈交裁判司法庭的檢控通知書，毋須附有被告過往定罪記錄的聲明。

王氏說，他注意到這項規定原意是裁判司在向被告判刑時，可能想顧及被告過往的記錄。

他說：「然而，如被告否認控罪，並要求開庭聆訊，則檢控通知書附有被告過往定罪記錄，可能會對被告不利。」

他又說：「法庭在宣判被告有罪前，通常不會知悉被告過往的紀錄，以確保法庭的判決，不受該等記錄所影響。」

另一方面，法案原規定被告如要求開庭聆訊，須在二十八日內，以書面通知裁判司法庭。王議員動議修訂此項條文，將二十八日期限延長至三十五日。

他解釋：「此項修訂可使被告倘擬諮詢其法律顧問，當可有充裕時間這樣做，同時有更長時間決定是否要求開庭聆訊。」

王澤長認為，整體來說，法案的建議，目的在使裁判司法庭審理輕微罪行時，可以盡量減省時間及人力物力，而無損被告本身的權利。

他說：「新措施可使法案所適用的被告受益，因為司法程序經簡化後，被告無須出庭應訊。」

他又說：「香港是一個繁忙的都市，『一寸光陰一寸金』，任何省時的辦法，都會大受歡迎。」

他說：「然而，本法案亦不會剝奪被告要求開庭聆訊的權利。只要被告願意，一樣可以提出開庭聆訊的申請。」

王議員指出，當局實施新措施後，預計每年約有七十五萬宗案件，毋須被告出庭應訊。

律政司唐明治亦在辯論中致辭。他說，政府認為王澤長議員所提出之兩項修訂可予接納。

他對非官守議員支持該項法案表示致謝。

除上述修訂外，律政司又動議在條例內增加一項新條款，將裁判司可判令繳付之堂費由二十元至四百元提高至八十元至一千五百元。

他說，這條款適用於部門就若干控罪發出之傳票，例如公眾衛生及市政事務條例第三部份之違例事項，在此等情形下，傳票雖已送達，但被告沒有出庭應訊而需將他拘捕。

他說：「在這樣的情況下，被告現時可能被判罰更高堂費，以追上通貨膨脹。這將使裁判司之權力與現時適用於其他種類法定罪名之權力一致。」

## 一九八四年僱傭（修訂）法案

立法局議員方心讓醫生今日說，設立一個中央公積金是向工人提供所需保障的最佳辦法，也總勝過每次要設法尋求勞資雙方均感合意的折衷辦法。

另一位非官守議員何錦輝博士也有同感。他們是在今日立法局恢復辯論一九八四年僱傭（修訂）法案時，作上述表示。該法案旨在提高遣散費。

方心讓議員是立法局專責該法案的小組的召集人，其他成員有田元灝博士、孟冢華神父、何錦輝博士、蘇國榮、胡法光、陳鑑泉、譚惠珠、陳英麟、范徐麗泰及伍周美蓮等。

方氏指出，僱主們會向非官守議員表示擔心這會加重他們的經濟負擔。此外，各項接踵而來的勞工法例，會使很多僱主難於應付僱員福利方面的開支。

他說：「不過政府當局已向我們保證，僱主因遵行本法案的規定而付出的額外開支，僅佔其總經營成本的百分之零點零七七。」

「非官守議員亦已獲當局知會，獲悉目前制訂勞工法例，重點主要在於防止工業意外發生。」

至於僱主建議勞工顧問委員會的諮詢程序有改善的必需，方氏說，當局已向非官守議員保證，在這方面已做過不少工夫，將來仍會進一步加以改善。

他說：「上述答覆應足以消除僱主的顧慮。」

何錦輝議員則指出，他對這法案的目的並無異議，但他相信一個由中央管理而由勞資雙方供款的公積金計劃可能是一個較理想的長遠方法，以保證工人喪失收入時有較大的保障。

他說：「衛生福利司在一九八四年四月二十五日就撥款法案發表演說時提到公共援助計劃是我們社會保障制度的中流砥柱，我雖同意他的話，但必須指出工人在很多意外事件中仍然是毫無保障的。」

他察覺到由於公共援助計劃規定必須調查申請人的經濟狀況，因此除非大部份工人極端貧窮，否則他們將不能從這計劃受益。

何氏指出僱主和工人都曾表示有興趣成立中央公積金，他說：「如果政府肯詢問外間的意見，很易證實有這需要。」

較早時，何議員曾表示他知道政府每遇有需要為分娩、患病、受傷及被解僱的勞工提供保障時，其辦法就是求助於勞工法例，他懷疑這是否最經濟及實際的方法。

他強調：「製造業及出口是本港經濟的命脈」。他說，多種法定要求的綜合及累積影響可能增加僱主的經濟負擔，並提高生產成本。

何氏說：「僱員團體要求進一步改善勞工福利的壓力，及尋求經法律訴訟程序解決勞工糾紛這種不斷增加的趨勢，將會引起僱主抗拒，並影響勞資關係。」

他警告謂，這兩種情形對本港經濟都是害多於利。

蘇國榮議員對何錦輝議員之意見表示同意，他指出過份的勞工福利會減弱社會的進取心。

他說：「我們的目標是按郊就班，基於社會公義，量力而為去改善勞工福利。任何過於急劇的改革對香港都是沒有好處的。」

他又說：「在同情受解僱的工人那種辛酸苦況的當兒，我們不要忘記要解僱工人的僱主的困難。」

蘇國榮強調：「勞資雙方衷誠合作，是香港社會繁榮和進步的主要因素。」

孟家華神父致辭稱：「這項法案的歷史，足以說明香港在過去數年間製造業的實際工資呈現停滯時，在改善窮人生活質素方面要有進展，是如何困難，而這是十年內第二次發生的同樣情形。」

他指出政府原來提出兩項建議，分別為將符合資格領取遣散費的服務期由二十四個月減至十二個月，及增訂一項規定，就是僱主在連續的十個星期內必須提供四十個工作天的工作。

這兩個建議後來擱置，因此，「到現在我們只剩下半個法案」。

他說：「我支持這半個法案，這總比完全沒有法案爲佳。但我必須強烈表示，我希望當局不會拖延三年或七年才再提議下一個小步驟。」

「在籌備下一個步驟時，我希望當局不僅會重新考慮已從這個法案刪除的兩條條文，更會重新考慮在過去數年內由工人代表提出的其他種種建議。」

他舉出以下例子：

— 將遣散費提高至整整一個月的工資；

— 取消追溯至一九六六年的限制。這個限制現已喪失意義，因爲一九六六年距今已有十八年，而在目前的法案下，只有曾服務十八年的僱員始可領取最高的遣散費；

— 取消最高遣散費爲一年工資的限制，而根據實際服務年數計算。

他表示，上述各項限制最初由一九七四年起實施，以便小規模的公司有時間適應遣散費這個當時尚屬新穎的觀念，及有時間籌措必需款項，以支付將來較實際的遣散費比率。

他說：「『將來』現已來臨，而經過十年應已有充份時間作心理及財政的準備。」

「如果時間仍不足夠，則現在考慮實施硬性購買保險這個昂貴得多的保證，正是時候。」

### 當局監察私營安老院 確保老人獲適當護理

衛生福利司程慶禮今日在立法局會議上表示，私營護理安老院必須維持一定水準才能獲准註冊及保留註冊，此舉旨在確保該等安老院的老人得到適當的護理。

他指出，為老人提供主要護理服務之私營安老院必須根據醫院、療養院及留產院登記條例註冊。

程氏在答覆葉文慶議員詢問有關老人護理問題時說：「那些為老人提供較基本的照顧服務的私營安老院，正確來說，應視為個人照顧，是不受法例管制。然而，政府完全了解到有需要確保此等安老院提供足夠服務，及使員工人數和各種設備達到合理標準。」

他指出，社會福利署獲悉有二十三間此類安老院，並經常派員進行訪問及視察。

程氏說：「此類安老院目前之一般情況無足過份憂慮，現時並無需要規定最少必需僱用員工人數和經營的標準。」

「然而，當局將繼續留意監察有關情況，如有需要，會提出有關管制此等安老院之建議。」

政府擬修訂入境審裁處法例  
委暫委首席審裁官  
出席證人可獲津貼

保安司謝法新今日在立法局會議上稱，一九八四年人民入境（修訂）法案的目標，是要任命一位暫委首席審裁官，協助人民入境事務審裁處之工作；及支付津貼予出席人民入境事務審裁處聆訊之證人。

在二讀該法案時，謝氏謂人民入境事務審裁處在一九八〇年十月成立，當時非法入境者的「抵壘政策」亦告終止。

他解釋，審裁處的工作是考慮非法入境者針對有關遣解令之效力提出之上訴。

謝氏說，審裁處由一名首席審裁官及三十七名審裁官組成。

他說：「他們均為傑出之非官守人士，能夠在政府的行政部門以外，相當獨立地使用他們的權力。審裁處的工作足以衡量出他們對公眾的貢獻，直至現時為止，審裁處已裁決了約二千五百宗上訴個案。」

「在他們之中委出一名暫委首席審裁官，普遍而言可以襄助首席審裁官一臂，而在他缺席時，亦有人接替。」

另一方面，審裁處經常要邀請證人出席，但却沒有權力支付津貼予出席的證人。

法案第四條之目的就是要彌補這不足之處。

他說：法案規定港督會同行政局可制訂規例，支付出席審裁處證人之津貼，數目與支付予出席刑事訴訟之證人者相同。

法案押後至五月十六日恢復辯論。

立法局通過七項法案

立法局今日（星期三）通過七項法案，包括一項非官守議員法案。

該等法案為：一九八四年撥款法案；一九八四年外匯基金（修訂）法案；一九八四年仲裁（修訂）法案；一九八四年裁判司（修訂）法案；一九八四年僱傭（修訂）法案；一九八四年道路交通（修訂）法案及一九八四年明德醫院（修訂）法案。

另有六項法案二讀後，押後至五月十六日辯論，計為：一九八四年接受存款公司（修訂）法案；一九八四年放債人（修訂）法案；一九八四年入境（修訂）法案；一九八四年學徒（修訂）法案；一九八四年吸煙（公眾衛生）（修訂）法案；及一九八四年公共巴士服務（修訂）法案。

### 天后誕交通措施

運輸署宣佈，西貢墟將由五月四日（星期五）上午十時起至六月二日（星期六）實施下列臨時交通措施，以便在該區演出大戲，慶祝天后誕。

宜春街介於與萬年街兩個交界處之一段將會封閉，除緊急救援車輛及新界市政署車輛外，禁止所有車輛通行。

宜春街封閉後，萬年街介於與宜春街兩個交界處之一段將改為雙程通車。

萬年街西貢政務處分區辦事處隔鄰之停車場將會暫停使用，改為新界第二號、三號及四號小巴專線之總站。

萬年街電力站隔鄰之停車場其中部份泊車位將暫停使用，改為一的士站。

萬年街介於與宜春街交界處和西貢政務處分區辦事處對面之泊車位將暫停使用。

天后廟前面之停車場將暫停使用。

宜春街之小巴士站及的士站將暫停使用。

### 葵涌葵葉街劃為學車禁區

運輸署宣佈，由星期五（五月四日）上午十時起，葵涌區之葵葉街將劃為學車禁區，每日由上午六時至下午七時三十分實施。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例外。

編輯注意：

### 土瓜灣診所開幕

醫務衛生署設於土瓜灣的順德聯誼總會梁鈺琚診所將於星期五（五月四日）下午三時舉行揭幕禮。

聯誼會首席名譽會長梁鈺琚將主持揭幕禮。梁氏捐款逾一百萬元資助開辦該診所。

醫務衛生署署長唐嘉良醫生將出席揭幕禮並致詞。

這間診所設於土瓜灣馬頭圍道一六五號市政大廈暨政府合署二樓。

歡迎派員訪攝診所揭幕禮。

編輯注意：

### 觀塘區議會工作計劃記者招待會

觀塘區議會將於明日（星期四）舉行記者招待會，宣佈區議會及轄下六個委員會在本財政年度的工作計劃詳情。

屆時，區議會主席麥耀鑒及六個委員會之主席將會出席。

歡迎報界代表出席該記者招待會。招待會將於明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在同仁街觀塘政府合署四樓政務處會議室舉行。

### 元朗官地短期招租

地政署現正招標短期承租元朗東頭工業區一幅官地。該土地面積約四百四十平方米，供存放及修理貨物用。此外，亦可作汽車修理、保養及噴油。

土地租期先定兩年，隨後可按季續約。

索取投標表格、通告及章程者可往港島花園道美利大廈六樓地政署；九龍上海街二五〇號油蔴地停車場大廈十一樓九龍西區地政處及元朗地政處。上述各辦事處亦備有招標圖則供查閱。

### 國際渡輪碼頭 裝設冷氣系統

當局已動工在興建中之沙田國際渡輪碼頭裝設空氣調節設備。

工程包括在該單層建築物裝置十五部分體式冷氣機及九部抽氣扇。

建築拓展署已將工程批予良士冷氣工程公司承辦，費用十八萬五千元。

有關工程將於本月底完成。

整個碼頭之建築費達四百二十萬元，將於今年年中完成，供連接香港與深圳大小梅沙度假區之渡輪使用。

編輯注意：

工商司易誠禮明日致詞

工商司易誠禮將於明（星期四）日下午五時在嘉士亞洲有限公司為慶祝擴建觀塘廠房舉行的酒會上致詞，地址為九龍觀塘鴻圖道七十九號一樓。

南區歌唱舞蹈滙演

南區的居民在星期六（五月五日）將有機會欣賞由區內十二間學校及幼稚園學生擔任的一次歌唱舞蹈滙演。

滙演長兩小時，節目包括管弦樂演奏、土風舞及民歌演唱，由下午三時開始在華富邨鶴山學校禮堂舉行。灣仔兒童合唱團將會應邀在滙演中演出。

該項滙演是由南區區議會贊助及由南區文藝協進會主辦。

區議會發言人說，這次演出是在本財政年度內由區議會贊助及文藝協進會主辦的連串節目中的第一項。

他又說：「區議會本年撥款十萬元以贊助文藝協進會推廣區內文藝活動。」

滙演的免費入場券現正在香港仔中心美豐閣地下的南區政務處，以及華富邨與赤柱分處派發。

## 千人敬老大會

本港老年人面對代溝、經濟和房屋等問題，都是政府在提供對老人服務時力求解決之問題。

社會福利署署長湛保庶今日在大會堂出席順德聯誼總會第六屆千人敬老大會致辭說，在八零年代為老人提供之服務主要分為三方面：社區照顧、住宿服務和經濟輔助。

他說，提供社區照顧服務目的在使老人能盡量留在自己熟悉的社區內。這類服務包括：家務助理、日間護理服務、老人社區服務中心、義工探訪及護送服務等。

住宿服務包括有恩恤住屋計劃、老人居屋計劃、老人宿舍、安老院、護理安老院及臨時收容所等服務。

有特別需要及合乎申請資格的老年人，可得到公共援助、高齡津貼和傷殘津貼等經濟輔助。

湛氏說：「以上的服務大部份係由政府及志願福利團體共同策劃和推行，而老人服務一向亦受到地方團體及熱心人士的支持。」

他說：「隨着社會的進步，本港居民現在都普遍健康長壽。」

根據一九八一年人口統計，超過六十歲的人口，在一九八七年可能增加至六十八萬人。

湛氏並讚揚順德聯誼總會安排是次敬老大會，及為老年人提供多種服務。

：：：：：：：：：：：：：：：：：：：：：：：：：：：：：：：：

編輯注意：一幀於敬老大會上拍攝之圖片經由傳真機發放。

## 區議員主動討論重要政策 認真反映民意及表達批評

港九政務署長屈珩今日（星期三）說，區議會正開始發揮監察的作用，不單監察某些特別計劃和工程的進展，也監察政府部門的工作。

屈氏形容這是一項新發展。他說：「雖然現時並非所有的部門都能夠適應，這却是一個目然而健康的發展。」

「本人深信非官守區議員對這方面所擔當的角色，會越來越關心，尤其是明年會增加民選代表，而且由區議會各自選舉自己的主席。」

「本人認為這一點是地方行政至為重要的一面，確保以往或流於過度集中和官僚化的政府，變得更能聽取民意和較為靈活。」

屈氏是在九龍西區扶輪社午餐例會以「區議會在諮詢程序中日漸演變的角色」為題發表演說時，作以上表示。

屈氏表示，在諮詢的過程中，最使人印象深刻的是區議員的熱烈反應，和區議員對本身在反映民意和表達意見及批評方面認真態度。

他說：「區議員現在主動要求討論重要政策，而不是只討論當局要求他們提供意見的問題。」

「本人認為這反映出區議員對自己信心日增。」

重要政策問題，例如「公共房屋編配政策檢討」和「一九八三年的士業檢討」，現正交由各區區議會討論和提出意見。

屈氏說：「另外，大家肯定亦會看到，近來為大多數市民密切關注的前途問題，也在區議會公開討論，區議會的意見正全面向有關當局匯報。」

「本人相信當區議員知悉協議較詳細的情形後，他們會再次提出對這問題的意見。」

他指出，區議會同時又藉着本身的有關與固有的地方團體，如分區委員會的聯繫，更深入接觸社區。

屈氏說：「故此，區議員已成為分區委員會的委員或顧問，政府將來會更進一步正式加強這種聯繫，並且也會包括為數日多的互助委員會在內。」

他續說，區議會在短短兩年間，已多次證明其存在價值。

政府進一步發展地方行政建議，就是因為認識到這一點，尤以在兩方面為然。

他說：「首先，擴大區議會在管理地方社區設施方面權責的建議，是因應區議會對地方事務的關注，積極投入和有專門知識而提出的。」

「這樣，區議會即使不直接影響，也可以較目前在更大程度上影響政府各部門的事務。」

「同時也讓市民有機會參與決定怎樣才是使用地方資源的最佳方法，和發展最適合地方需要的活動。」

他說，另一方面，將民選和委任議員的比例增加至二對一的建議，可進一步強調區議會的代表性，確立他們成為本港不斷演變的地方行政體系中重要的一環。

屈氏說：「區議會已經成為我們地方行政體系中確立的一部份。」

## 西貢及南區區議會 討論公屋編配政策

西貢及南區區議會將於本星期五（五月四日）開會，在會上討論最近公佈的公共房屋編配政策檢討。

西貢區議會會議將在早上舉行，各議員亦會就一九八三年的士業檢討報告提出意見。

區議員又會聆聽有關北港濾水廠及食水輸送設施工程的詳情，這些設施，是用作將船灣淡水湖及萬宜水庫運來的食水，進行過濾，然後經抽水輸水管輸往將軍澳的配水庫。

此項計劃將供水予將軍澳新市鎮、東九龍、港島（東部）、西貢及將軍澳腹地。

在會上亦會討論西貢市填海區道路及渠務工程、將軍澳主要通道工程及北白沙灣發展計劃大綱圖。

在下午的南區區議會會議席上，區議員會就一份南山道熟食中心及兒童遊樂場的發展草圖表示意見。

區議員亦會討論一個工作小組就赤柱東灘水上活動問題所提的建議。

### 編輯注意：

歡迎派員訪攝區議會會議：

（一）西貢區議會會議於星期五（五月四日）上午十時在牛頭角道七十七號淘大花園第一期三樓區議會辦事處會議室舉行：

（二）南區區議會會議於同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在香港仔中心美豐閣三樓政務處會議室舉行。